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

屠呦呦獲諾獎 啟示中國學術界勵志、反腐、改革

中國科學家屠呦呦因成功研製出新型抗瘧疾藥物青蒿素，獲得2015年諾貝爾醫學獎，成爲獲諾貝爾醫學獎的首位中國科學獎。屠呦呦在40年前的特殊年代潛心科研，對科學眞理不懈追求，取得成功後仍甘於寂寞，淡泊名利，展現出求眞務實的學者風骨，終獲得世界科學界最高榮譽。「三無」學者屠呦呦獲獎，是對科學精神的最好肯定，是對有志於攀登科學高峰的後代科研工作者的最大激勵，也是對中國科研界端正風氣、打擊學術腐敗、推進體制改革的深刻啓示。

瘧疾折磨人類數千年之久，是威脅全球的嚴重疾病。上世紀六七十年代，在極爲艱苦的條件下，屠呦呦帶領其團隊經過極爲艱苦的努力，從大量中醫藥古典文獻中獲取靈感，發現了青蒿素，開創了瘧疾治療新方法，全球數億人因這種「中國神藥」而免受生命威脅。屠呦呦研製出的青蒿素藥物，至今仍是世界範圍內最主要的抗瘧藥物，成功挽救了數以百萬計生命。

作爲一名中國本土成長起來的藥理學家，屠呦呦無博士學位、無海外留學背景、無院士桂冠，被戲稱爲「三無」科學家，也沒有媲美歐美先進實驗室的人力物力支持。但她在長達40年的時間埋首研究，不求功名利祿，執着地追尋科學眞理，孜孜不倦地攻克一道道科研難關。經歷近200次試驗失敗，屠呦呦仍沒有放棄，帶領團隊成功發現了抗瘧效果爲100%的青蒿萃取物；其後她又本着精益求精態度，針對青蒿素成本高、對瘧疾難以根治等缺點，發明出「雙氫青蒿素」這一將抗瘧療效提高10倍的升級版藥物，爲人類對抗並徹底根治瘧疾病症作出了卓越的貢獻。

在同儕後輩眼中，屠呦呦是那種持之以恒的科學家，不浮躁，不見異思遷，不趨炎附勢。屠呦呦發現青蒿素已經40年了，儘管一直在國內沒有得到應有的榮譽，但是她還是默默無聞地工作，仍在潛心自己鍾情的研究工作。2011年屠呦呦獲得拉斯克醫學獎，引起國內轟動。面對讚譽和爭議，屠呦呦從容淡定。當時已81歲的她平靜地說，總結這40年來的工作，我覺得科學要實事求是，不是爲了爭名爭利。

「三無」科學家屠呦呦獲得諾貝爾獎，國人欣喜驕傲之餘，也自然引發出對內地科技人才培養和獎勵機制的深入思考。發明青蒿素的重要成果，本應令中國科學界引以爲豪；但事實上，這項一再獲得國際肯定的重大成果，在內地長期沒有得到足夠的表彰和獎勵，發明者也沒有得到相應的學術地位。我們並不是說，外國認可獎勵的，就一定要奉若圭臬；但中外在對重大成果認可獎勵上的巨大落差，足以提醒我們思考，內地科技成果評價制度、激勵制度，學術地位遴選認可制度，與國際科研學術界存在哪些差異，其中哪些差異是致命的缺陷和短板。這，就是中國科研體制改革的方向所在。

科學界不少有識之士指出，當前，面對社會轉型期的內地學術界受到功利之風影響，浮誇浮躁，追名逐利，造假盛行。一些科研人員不是潛心學術，而是熱衷於「短平快」，千方百計「找捷徑」，用盡辦法「整合資源」，拉關係找項目爭桂冠。正道不彰，歪風盛行，顯示科研學術體制存在漏洞弊端。這些體制問題不根本解決、志存高遠的青年科學家就不可能靜心科研，人才培養、科學創新的良好環境就不可能形成。

屠呦呦獲獎無疑對內地的科研學術改革帶來巨大衝擊和啓示，也爲廣大的年輕科學家樹立了榜樣，形成巨大的激勵作用——如果你想成爲一個成功的科學家，請記住：科學拒絕浮誇、遠離功利、痛恨虛假、沒有僥倖。做到這些，中國人還能拿更多的諾獎，摘更多科學桂冠上的明珠，爲人類福祉做出更大的貢獻。

（相關新聞刊A2、A3版）

暴力凌弱可恥 激進歪風須剎

兩名示威者在年初的暴力「反水貨」行動中，辱罵一對拖行李箱的母女。昨日兩人承認在公衆地方作出擾亂秩序行爲罪，主審的裁判官批評兩名被告的欺凌行爲「可恥」。「佔中」之後，打着「反水貨」旗號的暴戾激進歪風持續滋長，不僅傷害香港好客形象，也毒害市民尤其是年輕人，令年輕人接受錯誤的社會價值觀，以爲只要自詡「目的崇高」，就可以橫行霸道、爲所欲爲，可以無視法治、破壞公序良俗，可以泯滅良知、任意傷害別人。這種錯誤的社會價值觀不糾正，後患無窮。當局必須依法嚴懲暴力違法惡行，遏止激進歪風氾濫。

「佔中」行動鼓吹以暴力違法手段表達訴求，對香港尊重法治的核心價值觀造成嚴重衝擊。「佔中」雖然以失敗告終，但其帶來的負面影響，如打開了潘多拉魔盒，一發不可收拾，暴力激進邪氣日益囂張。「反水貨」行動正是「佔中」暴力激進文化的衍生物、後遺症，而且，「反水貨」行動的暴力激進更變本加厲，打着捍衛「本土」、「港人」利益的旗號，迷惑一些年輕人參與其中。他們自以爲身居「道德高地」，便可不受法律、規範、人格的約束，肆無忌憚地、不計後果地對待不認同的人和事，甚至以欺凌老弱婦孺爲能事。在香港這個文明法治的國際都市，出現「反水貨」不講人道、喪失人格的暴力行爲，不能不令人感到心寒、失望和憤慨。難怪審案的法官直斥，被告行爲只能用可恥來形容，並引起公憤。

破壞法規、以暴力激進「維護公義」的行徑不僅出現在街頭，如今更侵襲傳播文明、推崇尊師重道的大學校園。有大學生無視校規法紀，衝擊圍堵校委會，辱罵校委，違反協議公然洩密爆料。更令人擔憂的是，有人不斷爲少數學生的違法違規行爲拍手叫好，將崇尚暴力、不講誠信的小丑捧爲英雄，完全顚倒是非黑白，給暴力違法抗爭的風氣火上加油。如果任由部分青年學生在暴力激進的歧路上越行越遠，泥足深陷，對學生的個人前途及香港的整體社會都將遺禍深遠。

尊重法治、溫和理性，始終是香港社會的核心價值觀，暴力激進與香港社會主流價值格格不入、背道而馳。「佔中」徹底失敗已經證明了這一點，「反水貨」同樣不得人心，落得同樣下場。如今，香港全社會必須形成共識，立足於防微杜漸，通過各種手段遏制暴力違法風氣滋生。執法、司法機關有責任依法懲治施暴者，以莊嚴的法律的名義，告訴年輕人遵守法紀的重要性，避免香港淪爲「聲大夾惡」就代表有道理的畸形社會。

（相關新聞刊A9版）

教界：法界：「遊行」施壓校委 港大更撕裂

指爭拗損院校長遠利益 籲師生理性解決內部事務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、周子優）港大校委會按程序否決港大前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出任副校長，反對派連日興風作浪，有少數激進的港大師生更擬於今日在校內發起所謂的「黑衣遊行」，呼籲校內師生「要捍衛院校及學術自主」云云。來自教育界及法律界人士昨日坦言，此舉旨在向校委會施壓，只會為港大帶來更多爭拗，影響該校的長遠利益，呼籲師生要理性處理問題。

■簡松年 資料圖片

■劉迺強 資料圖片

■蔡毅 資料圖片

■黃均瑜 資料圖片

簡松年：利用公衆眼球上綱上線

港大舊生、全國政協委員簡松年昨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表示，不支持今日的「黑衣遊行」。他指出，港大的人事任命是港大內部的事情，理應通過內部程序解決，如舉行內部辯論，或去信校委會及校長，清楚說明不同意否決的理由。現在發起遊行，是利用公衆眼球，將否決一事上綱上線，向校委會及校長施加政治壓力，只會令校委會「綁手綁腳」，將來難以作出合理決定。

批洩密令校委難再暢所欲言

他並再次譴責港大學生會會長馮敬恩的洩密行為。他指出，校委會會議的內容是受到保密條例保障的，只有在公衆知情權大於保密規定時，才可以作為洩密的理由，否則就應遵守保密協議。例如美國特工斯諾登，是因為美國建造監視機器摧毀私隱，屬於國際重大公衆利益，但港大校委會否決陳文敏升職，並不涉及重大公衆利益，而是港大的內部事宜。馮敬恩洩密是不正當、不可取的，只會令港大越來越政治化，日後校委開會時難以再暢所欲言，怕被秋後算賬。

劉迺強：校委會有權否決推薦

港大校友、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劉迺強表示，如果有人想穿黑衣，他們可以去做。但他強調，港大校委會否決陳文敏任命，是合符程序的安排，「既然有校委會這個組織，它自然有它的存在價值和作用。」校委會不是一個橡皮圖章，因此不一定要接受物色委員會的推薦。如果說校委會沒有權力否決，那是一個程序上的設計是否符合邏輯的問題。

他並以獵頭公司比喻物色委員會，獵頭公司找的應徵者，僱主也有權不聘用。校委會有權否決物色委員會決定，是人事招聘程序的常識，又質疑物色委員會何以只提供一個副校候選人供校委會討論。「全世界有很多人才，沒有理由只得一個候選人。」

蔡毅：教職員應尊重校委會決定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蔡毅認為，港大教職員有表達個人意見的權利，他會尊重他們參與「黑衣遊行」，但同時，校委會否決陳文敏任命的決定也應受到尊重，因為港大校委會是一個正常人事遴選的程序，而校委會的架構組成都是根據傳統，這個制度沿用多年，有它的好處。既然候選人未符合要求，為港大未來着想，理應否決。

他續說，否決候選人，一定是經過深思熟慮後的決定。校委會成員都是從港大利益出發，期望港大能聘用最合適的人出任副校長。陳文敏可能與「佔領」行動有關，也有人懷疑他的資金來源有問題，或涉及「黑金捐款」，在這情況下，陳文敏或會讓港大蒙上不白之冤，故不能說否決陳文敏任命的決定是不合理的。

黃均瑜：借遊行施壓無助解決問題

教育工作者聯會會長黃均瑜認為，校委會在處理副校長職位遴選一事上，是按制度及既定程序作出決定，現在部分師生欲借遊行向校委會施壓，卻無助解決問題，只會為港大帶來更多爭拗，影響港大的長遠利益，「師生有表達意見的自由，但不能因為你不滿意校委會的決定，就要推翻原先的決定，然後不停地挑戰這些決定，這樣下去，最終對港大及社會都不是好現象。」

曾鈺成：校外校委減校內政治因素影響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反對派聲稱，由包括校外人士組成的港大校委會「主宰」港大校政，導致港大法律學院前院長陳文敏的副校長任命被否決云云。本身為港大校友的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昨日強調，大學高層任命有其規矩，行之已久有其理由，由校外人士組成的校委會更有利港大以超然客觀地位做考慮，外界應尊重校委會最終決定。他認為，副校長任命應該保密，一旦曝光變成政治爭議議題，當初就應即時終止，遴選重頭再來。

曾鈺成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提到，外界一些人批評校委會有非港大成員「搞搞震」，「損害」港大利益。他認為，有些非港大成員在校委會內，可令大學處於較超然客觀的地位，少受大學內部的政治因素影響。除非否定這個原意，否則港大也應尊重校委會決定。

任命有規矩 行之已久有理由

就有人聲稱港大校委盧寵茂站在校外人士「立場」說話是「反骨」，曾鈺成認為所有這些指責都不公道，又強調大學高層任命有其規矩，行之已久有其理由，程序所以能沿用下來總有其道理。

至於造成今次副校風波的關鍵，曾鈺成認為在於整個任命程序未能保密。他說，當初如能保密，即使有傳聞，校委會仍能不予回應。他舉例指，現任港大校長馬斐森上任前亦引起過一些爭議，但由於遴選保密，上任至今仍未有引起重大問題。

候選人曝光 應即終止程序

曾鈺成表示，一旦任命前候選人人名曝光，外界就會爭論該人應否獲聘用。如果人事任命曝光並變成社會政治爭議議題，校委會已無法作獨立公正決定，只能停下來，即時終止遴選程序，不讓爭議繼續發酵，同時要求物色委員會從頭開始。

他解釋，反正空缺已懸空數年，也不在乎再等候一段時間。終止後，物色委員會仍可因應最新情況物色人選。他認同即使「腰斬」程序仍難免有爭議，但後果不會太大。

至於港大教職會正討論罷課問題，曾鈺成回應指，聽到公衆及學生意見都表示感到擔心，不希望影響大學本身的教學進行。

李輝批訟黨激搞 煽副校事件升級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李自明）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根據既定程序處理副校長遴選，但被各反對派政黨，特別是公民黨議員以「校友」名義展開鋪天蓋地的攻擊。港大教育學院副教授李輝昨日坦言，他原來不關心副校長任命，但發現事件背後有強烈的「政黨背影」，尤其是公民黨更不斷將事件升級，不單發公開信迫使校委會作決定，又對校委作出人身攻擊，令人擔心任命最終會演變成「佔中2.0版」。他重申，陳文敏文章產量低，又具有「親泛民」的政治立場，不適宜擔任副校長的職位。

副校應政治中立「親眞理」

陳文敏被指學術成就不彰，為何仍能擔任教授？李輝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直言，「一個專業、一個學術」，他非常尊重陳文敏的「法律地位」，但學術界是講求學術貢獻，而副校長的職權是管理大學數千名員工，故應政治中立「親真理」，但陳文敏自身具有「親泛民」的政治立場。

只見訟黨搞事 憂演變「佔中2.0版」

李輝坦言，他原本並不關心港大副校長任命，但發覺後面有強烈的「政黨背影」，擔心任命會演變成「佔中2.0版」，「點解其他政黨唔出來，只有一個政黨（公民黨）？公民黨不斷將事件升級，既發公開信迫使校委會作決定，又對校委作出人身攻擊。我深深懷疑。」那中央有否介入？他強調「（我）無見到共產黨」，「睇到先可以講，睇唔到不能亂講。」

■李輝昨日接受電台訪問。

公民黨黨魁梁家傑昨日發出聲明，稱李輝質疑公民黨在副校長任命一事中將事件「升級」、「政治化」及「做了好多小動作」，以至在背後支持陳文敏的政治立場，這些全屬無理指控，「李先生言論邏輯欠奉，帶有強烈政治偏見。他聲稱陳文敏是公民黨創黨黨員、曾經參與『佔領』審批『佔中』捐款，全都與『事實不符』，他亦未能提出任何理據。」

無懼「網絡蜉海」 李天命「亮劍」殲之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鍾立）哲學家李天命，因批評香港大學前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，及港大學生會馮敬恩而被反對派中人在網上圍攻。李天命昨日凌晨在網上留言，說：「網絡潮流大軍、網絡蜉海戰術，碰上不動如虛空的人，是完全起不了作用的，只會白費心思。」

網民挺李「直刺社會盲潮」

李天命近日在網上論壇批評陳文敏及馮敬恩，連日掀起網上論戰，有疑為陳文敏支持者留言辱罵李天命，也有李天命的支持者據理反駁。其中，名為「大嶼山simon」留言者，指李天命是「在社會盲潮風暴中身體力行『玉碎』精神，直刺風眼盲點，……盲點之為盲點，連身邊人也往往看不明白，何況其他人？何況正當狂風暴雨？為何退休10年還是不忍心，在風暴與誤會中出山直刺社會盲潮？自私者如我情願他不要這樣做，反正在歷史長流中這只是過眼雲煙的事。」

該名網民續稱，「若說要他（李天命）『識時務』加入大潮流，我相信那是不可能的事。記得他的書中好像提過類似這樣的話：應挺身而出就挺身而出，不幸死掉就怨句運氣不好便是……」

李天命其後在該網民的帖子中留言，指「網絡潮流大軍、網絡蜉海戰術，碰上不動如虛空的人，是完全起不了作用的，只會白費心思。……當癔潮……歇斯底里狂潮……形成了，大群大群民眾如醉如痴自詡擔任『正義救世主』的時候，拙近作《劍琴》的上卷初稿就出鞘亮劍殲之剿之了。些微服務，回饋歷史長河而已。」

又盲撐陳文敏 劉進圖避提操守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周子優）香港大學法律學院前院長陳文敏落選副校長（學術人力資源）一事已成定局，但在反對派及個別「有心人」煽動下仍風波不斷。早前曾多次「爆料」為陳文敏「助選」的《明報》前總編輯劉進圖，昨日他再次出手盲撐陳文敏，首次搬出3名陳文敏的法律界推薦人，稱他們親筆為陳撰寫推薦信，又將「法律界」受重視等同跨學科的「學術界」地位高。不過，該文並沒提到任何其他支持陳文敏「學術」水平的客觀指標，也沒提到陳於操守及行政欠妥等問題。

為助「好友」陳文敏，劉進圖昨日再在《明報》撰文，透露了理應只有陳文敏本人知悉的內容，包括陳曾獲特區終審法院前首席法官李國能、劍橋大學法學院講座教授Sarah Worthington、倫敦大學學院法學院院長Hazel Genn女男爵親筆撰寫的推薦信。他稱，3人都是法律界享負盛名的人物，「如果陳文敏的學術地位和專業造詣不夠高，根本不可能拿到這些推薦人的支持」。

黃均瑜：偏頗吹捧 無視「秘捐」

教聯會會長黃均瑜認為，陳文敏獲三位「法律界」權威人士推薦，並不代表他就是副校長的合適人選，「現在無人質疑陳文敏的法律專業，或其法律學院前院長的身份，問題是他對法律有貢獻，不等於他在跨學科學術領域及其他更宏觀的方面可勝任副校長一職。」他舉例指，中小學在升遷副校長時，也不會只基於某科主任在其學科表現出色就升任他。

他又批評劉進圖的文章偏頗，只顧吹捧陳文敏，卻無視陳文敏早前捲入「秘密捐款」風波、被裁定表現「不符預期標準」的問題。